

关于易方达中证A5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变更为易方达中证A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并修订基金合同和托管协议的公告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旗下易方达中证A5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易方达中证A500指数”)于2024年11月11日成立。易方达中证A5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基金合同”)约定:“若基金管理人注册并开立道标的标的交易所开放式指数基金(EETF),在不改变基金投资目标的前提下,本基金可变更为易方达中证A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并修订基金合同和托管协议”。

本公司旗下易方达中证A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场内简称“中证A500ETF”)已于2024年11月20日成立,并于2024年11月19日起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为了更好地服务广大投资者,根据《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约定,本公司经与基金托管人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协商一致,决定于2024年11月20日起,将易方达中证A500指数变更为易方达中证A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以下简称“易方达中证A500ETF联接”),并据此修订基金合同和托管协议。修订后的基金合同和托管协议自2024年11月20日起生效。

一、基金名称变更
1. 易方达中证A500指数变更为易方达中证A500ETF联接后,基金名称相应调整为:“易方达中证A500ETF联接A类基金份额”,基金代码“022460”不变。
2. 易方达中证A500指数变更为易方达中证A500ETF联接后,基金名称相应调整为:“易方达中证A500ETF联接C类基金份额”,基金代码“022461”不变。

二、主要变更
1. 本次基金合同修订系根据基金合同约定变更为联接基金而作出,属于基金合同约定的不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事项;并依据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约定对相关内容进行了必要的调整和修改,对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无实质性不利影响。根据基金合同约定可由基金管理人及相关当事人协商修改基金合同,无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本司已就修订内容履行了规定的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的规定。
2. 本公司于公告当日在本公司网站(www.efunds.com.cn)上同时公布修订后的基金合同、托管协议以及相应更新的招募说明书及产品资料概要。

三、变更生效
A类基金份额申购费及赎回费率、C类基金份额申购费及销售服务费及赎回费率保持不变;同时易方达中证A500ETF联接A类基金份额、C类基金份额的认购、申购、赎回、转换费率亦保持不变。基金份额持有人持有的易方达中证A500指数基金份额,变更后,其原基金份额持有期将计入易方达中证A500ETF联接基金份额持有期。
四、本公告仅对易方达中证A500指数变更为易方达中证A500ETF联接事项予以说明,投资者欲了解易方达中证A500ETF联接的详细信息,可登录本公司网站(www.efunds.com.cn)查阅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产品资料概要等法律文件及公告。
五、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详情: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中心电话:400-881-8088
网址:www.efunds.com.cn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销售机构根据要求对投资者类别、风险承受能力及基金的风险等级进行划分,并据此进行适当性匹配。投资者在投资决策前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和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等基金法律文件,全面认识基金产品的风险收益特征,在了解产品情况及销售机构适当性意见的基础上,根据自身风险承受能力、投资期限和投资目标,对基金投资作出独立决策,选择合适基金品种,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投资者作出投资决策后,基金净值状况与基金净值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特此公告。
附件:易方达中证A5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变更后基金合同、托管协议以及附表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4年11月20日

附件:易方达中证A5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变更后基金合同、托管协议以及附表

一、基金合同修订对照表

Table with 3 columns: 修改章节, 原《易方达中证A5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新《易方达中证A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The table details changes to the fund's name, investment objectives, and management structure.

七、机构投资者申购的特别规定
1. 机构投资者申购,导致基金管理人无法计算当日基金资产净值。
2. 机构投资者申购,导致基金管理人无法计算当日基金资产净值。

七、机构投资者申购的特别规定 (续)
1. 机构投资者申购,导致基金管理人无法计算当日基金资产净值。
2. 机构投资者申购,导致基金管理人无法计算当日基金资产净值。

七、机构投资者申购的特别规定 (续)
1. 机构投资者申购,导致基金管理人无法计算当日基金资产净值。
2. 机构投资者申购,导致基金管理人无法计算当日基金资产净值。

七、机构投资者申购的特别规定 (续)
1. 机构投资者申购,导致基金管理人无法计算当日基金资产净值。
2. 机构投资者申购,导致基金管理人无法计算当日基金资产净值。

七、机构投资者申购的特别规定 (续)
1. 机构投资者申购,导致基金管理人无法计算当日基金资产净值。
2. 机构投资者申购,导致基金管理人无法计算当日基金资产净值。

七、机构投资者申购的特别规定 (续)
1. 机构投资者申购,导致基金管理人无法计算当日基金资产净值。
2. 机构投资者申购,导致基金管理人无法计算当日基金资产净值。

七、机构投资者申购的特别规定 (续)
1. 机构投资者申购,导致基金管理人无法计算当日基金资产净值。
2. 机构投资者申购,导致基金管理人无法计算当日基金资产净值。

七、机构投资者申购的特别规定 (续)
1. 机构投资者申购,导致基金管理人无法计算当日基金资产净值。
2. 机构投资者申购,导致基金管理人无法计算当日基金资产净值。

七、机构投资者申购的特别规定 (续)
1. 机构投资者申购,导致基金管理人无法计算当日基金资产净值。
2. 机构投资者申购,导致基金管理人无法计算当日基金资产净值。

七、机构投资者申购的特别规定 (续)
1. 机构投资者申购,导致基金管理人无法计算当日基金资产净值。
2. 机构投资者申购,导致基金管理人无法计算当日基金资产净值。

七、机构投资者申购的特别规定 (续)
1. 机构投资者申购,导致基金管理人无法计算当日基金资产净值。
2. 机构投资者申购,导致基金管理人无法计算当日基金资产净值。

七、机构投资者申购的特别规定 (续)
1. 机构投资者申购,导致基金管理人无法计算当日基金资产净值。
2. 机构投资者申购,导致基金管理人无法计算当日基金资产净值。

七、机构投资者申购的特别规定 (续)
1. 机构投资者申购,导致基金管理人无法计算当日基金资产净值。
2. 机构投资者申购,导致基金管理人无法计算当日基金资产净值。

七、机构投资者申购的特别规定 (续)
1. 机构投资者申购,导致基金管理人无法计算当日基金资产净值。
2. 机构投资者申购,导致基金管理人无法计算当日基金资产净值。

七、机构投资者申购的特别规定 (续)
1. 机构投资者申购,导致基金管理人无法计算当日基金资产净值。
2. 机构投资者申购,导致基金管理人无法计算当日基金资产净值。

七、机构投资者申购的特别规定 (续)
1. 机构投资者申购,导致基金管理人无法计算当日基金资产净值。
2. 机构投资者申购,导致基金管理人无法计算当日基金资产净值。

七、机构投资者申购的特别规定 (续)
1. 机构投资者申购,导致基金管理人无法计算当日基金资产净值。
2. 机构投资者申购,导致基金管理人无法计算当日基金资产净值。

七、机构投资者申购的特别规定 (续)
1. 机构投资者申购,导致基金管理人无法计算当日基金资产净值。
2. 机构投资者申购,导致基金管理人无法计算当日基金资产净值。

七、机构投资者申购的特别规定 (续)
1. 机构投资者申购,导致基金管理人无法计算当日基金资产净值。
2. 机构投资者申购,导致基金管理人无法计算当日基金资产净值。

五、公开披露的基金信息
1. 基金招募说明书、基金合同、基金托管协议、基金产品资料概要
2. 基金定期报告
3. 基金临时报告

五、公开披露的基金信息 (续)
1. 基金招募说明书、基金合同、基金托管协议、基金产品资料概要
2. 基金定期报告
3. 基金临时报告

五、公开披露的基金信息 (续)
1. 基金招募说明书、基金合同、基金托管协议、基金产品资料概要
2. 基金定期报告
3. 基金临时报告

五、公开披露的基金信息 (续)
1. 基金招募说明书、基金合同、基金托管协议、基金产品资料概要
2. 基金定期报告
3. 基金临时报告

五、公开披露的基金信息 (续)
1. 基金招募说明书、基金合同、基金托管协议、基金产品资料概要
2. 基金定期报告
3. 基金临时报告

五、公开披露的基金信息 (续)
1. 基金招募说明书、基金合同、基金托管协议、基金产品资料概要
2. 基金定期报告
3. 基金临时报告

五、公开披露的基金信息 (续)
1. 基金招募说明书、基金合同、基金托管协议、基金产品资料概要
2. 基金定期报告
3. 基金临时报告

五、公开披露的基金信息 (续)
1. 基金招募说明书、基金合同、基金托管协议、基金产品资料概要
2. 基金定期报告
3. 基金临时报告

五、公开披露的基金信息 (续)
1. 基金招募说明书、基金合同、基金托管协议、基金产品资料概要
2. 基金定期报告
3. 基金临时报告

五、公开披露的基金信息 (续)
1. 基金招募说明书、基金合同、基金托管协议、基金产品资料概要
2. 基金定期报告
3. 基金临时报告

五、公开披露的基金信息 (续)
1. 基金招募说明书、基金合同、基金托管协议、基金产品资料概要
2. 基金定期报告
3. 基金临时报告

五、公开披露的基金信息 (续)
1. 基金招募说明书、基金合同、基金托管协议、基金产品资料概要
2. 基金定期报告
3. 基金临时报告

五、公开披露的基金信息 (续)
1. 基金招募说明书、基金合同、基金托管协议、基金产品资料概要
2. 基金定期报告
3. 基金临时报告

五、公开披露的基金信息 (续)
1. 基金招募说明书、基金合同、基金托管协议、基金产品资料概要
2. 基金定期报告
3. 基金临时报告

五、公开披露的基金信息 (续)
1. 基金招募说明书、基金合同、基金托管协议、基金产品资料概要
2. 基金定期报告
3. 基金临时报告

五、公开披露的基金信息 (续)
1. 基金招募说明书、基金合同、基金托管协议、基金产品资料概要
2. 基金定期报告
3. 基金临时报告

五、公开披露的基金信息 (续)
1. 基金招募说明书、基金合同、基金托管协议、基金产品资料概要
2. 基金定期报告
3. 基金临时报告

五、公开披露的基金信息 (续)
1. 基金招募说明书、基金合同、基金托管协议、基金产品资料概要
2. 基金定期报告
3. 基金临时报告

五、公开披露的基金信息 (续)
1. 基金招募说明书、基金合同、基金托管协议、基金产品资料概要
2. 基金定期报告
3. 基金临时报告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易方达中证科技5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流动性服务商的公告
为便利易方达中证科技5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场内简称:科技ETF;基金代码:159007)的市场流动性平稳运行,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证券投资基金业务指引(试行)》等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约定,自2024年11月20日起,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新增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本基金流动性服务商。
特此公告。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4年11月20日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易方达中证生物科技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流动性服务商的公告
为便利易方达中证生物科技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场内简称:生物科技ETF;基金代码:159837)的市场流动性平稳运行,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证券投资基金业务指引(试行)》等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约定,自2024年11月20日起,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新增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本基金流动性服务商。
特此公告。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4年11月20日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旗下部分ETF增加山西证券为一级交易商的公告
经确认,根据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西证券”)签署的协议,自2024年11月20日起,本公司增加山西证券为旗下部分ETF的一级交易商(申购赎回证券公司),具体的业务规则、办理时间或办理方式以山西证券的规定为准。
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适用范围
二、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详情
1.山西证券
注册地址:太原市晋源区09号山西国际金融中心A座塔楼
办公地址:太原市晋源区09号山西国际金融中心A座塔楼
法定代表人:王哲思
联系人:陈琳
联系电话:0201-8929596
客户服务中心电话:06573
传真:0351-8969619
网址:www.efunds.com.cn

Table with 5 columns: 序号, 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场内简称, 扩证证券简称. Lists various ETFs and their associated securities.

二、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详情
1.山西证券
注册地址:太原市晋源区09号山西国际金融中心A座塔楼
办公地址:太原市晋源区09号山西国际金融中心A座塔楼
法定代表人:王哲思
联系人:陈琳
联系电话:0201-8929596
客户服务中心电话:06573
传真:0351-8969619
网址:www.efunds.com.cn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销售机构根据要求对投资者类别、风险承受能力及基金的风险等级进行划分,并据此进行适当性匹配。投资者在投资决策前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和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等基金法律文件,全面认识基金产品的风险收益特征,在了解产品情况及销售机构适当性意见的基础上,根据自身风险承受能力、投资期限和投资目标,对基金投资作出独立决策,选择合适基金品种,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投资者作出投资决策后,基金净值状况与基金净值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特此公告。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易方达科顺定期开放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第二个开放期开放申购、赎回和转换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4年11月20日

Table with 2 columns: 基金名称, 基金管理人. Lists the fund name and the manager.

一、基金名称
二、基金管理人
三、基金托管人
四、基金销售机构

一、基金名称
二、基金管理人
三、基金托管人
四、基金销售机构

一、基金名称
二、基金管理人
三、基金托管人
四、基金销售机构

一、基金名称
二、基金管理人
三、基金托管人
四、基金销售机构

一、基金名称
二、基金管理人
三、基金托管人
四、基金销售机构

一、基金名称
二、基金管理人
三、基金托管人
四、基金销售机构

一、基金名称
二、基金管理人
三、基金托管人
四、基金销售机构

一、基金名称
二、基金管理人
三、基金托管人
四、基金销售机构

一、基金名称
二、基金管理人
三、基金托管人
四、基金销售机构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调低旗下部分基金费率并修订基金合同、托管协议的公告

为更好地满足广大投资者的理财需求,降低投资者的理财成本,经与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基金管理人”)决定自2024年11月20日起调低旗下部分基金的管理费、托管费,并对基金合同、托管协议有关条款进行修订。现就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调低基金费率方案
1. 易方达中证1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场内简称:“深证100ETF”,基金代码:159901)的管理费率由原0.50%调低至0.15%,托管费率由原0.10%调低至0.05%。
2. 易方达中证1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A类代码:110109;C类代码:004742)的管理费率由原0.50%调低至0.15%,托管费率由原0.10%调低至0.05%。
3. 易方达中证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A类代码:110102;C类代码:004744)的管理费率由原0.50%调低至0.15%,托管费率由原0.10%调低至0.05%。
4. 易方达中证红利成长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A类代码:110026;C类代码:004744)的管理费率由原0.50%调低至0.15%,托管费率由原0.10%调低至0.05%。
5. 易方达中证红利成长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A类代码:110108;C类代码:011160)的管理费率由原0.40%调低至0.15%。
6. 易方达深证红利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场内简称:“深证50ETF”)基金代码:159110)的管理费率由原0.50%调低至0.15%,托管费率由原0.10%调低至0.05%。
7. 易方达中证5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A类代码:020517;C类代码:020518)的管理费率由原0.50%调低至0.15%,托管费率由原0.10%调低至0.05%。
二、修订基金合同及托管协议部分条款
根据调低基金费率方案,对上述基金的基金合同的“基金费用与税收”部分进行修订,相应修订托管协议相关表述;根据基金管理人或基金托管人信息变化相应更新上述基金的基金合同、托管协议部分表述。
本修订后的基金合同、托管协议自2024年11月20日生效,基金合同、托管协议全文可在基金

本修订后的基金合同、托管协议自2024年11月20日生效,基金合同、托管协议全文可在基金